

关于句容市 2020 年财政总决算及 2021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市财政局局长 巫维国

2021 年 7 月 30 日

各位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市政府委托，现将句容市 2020 年财政总决算及 2021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一、2020 年财政总决算情况

按照《预算法》规定，我市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经市十六届人大第四次会议审议批准通过，后根据收支形势变化，市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2020 年市本级预算调整议案。现我将 2020 年财政收支决算情况汇报如下：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

2020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目标为 54.84 亿元，实际组织收入 54.85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02%，列全省第 16 位，与去年持平，增幅 2.5%，列全省第 30 位，税收比重

88.1%，列全省第 1 位。财政收入主要指标在全省名列前茅，实现了我市财政收入增量、稳速、提质目标。

决算显示，2020 年我市上级补助收入 17.93 亿元，上年结余结转 8.68 亿元，调入资金 14.28 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13.4 亿元，收入来源共计 109.14 亿元。

2020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77 亿元，后经人大常委会批准，调整为 79 亿元，决算完成数 79 亿元，占调整预算数的 100%。上解上级支出 10.11 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11.52 亿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0.008 亿元，结余结转下年支出 8.5 亿元，实现当年收支平衡。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根据现行财政体制结算，2020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财力为 52.83 亿元，全部安排当年预算，加上上年结转，调入资金，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和地方政府一般债券，形成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全口径收入 89.19 亿元。剔除上解上级支出、补助下级支出、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和结转下年支出，形成市本级支出 53.79 亿元。

市本级支出主要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全年支出 4.32 亿元。2020 年，市财政加大政府公共服务保障力度，贯彻落实“坚持厉行节约，反对铺张浪费”的各项规定，严格执行三公经费以及政府采购等各项财政管理制度。

2、公共安全支出。全年支出 4.3 亿元。市财政在依法保障公检法等基本支出的基础上，及时拨付政法转移专项资金，统筹安排好公共安全部门运行经费、法治宣传教育和信息化建设经费，保障公检法基建支出、治安防控平台建设，支持交通设施和消防装备升级，做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等保障工作。

3、教育支出。全年支出 7.1 亿元。支持石狮小学、华阳实验小学弘景校区建成交付，及时拨付学校公用经费，足额安排学生补助资金，设立农村支教专项，体现出市财政致力推动教育全面均衡发展，优先向教育事业倾斜的支出方向。

4、科学技术支出。全年支出 0.94 亿元。市财政落实扶持实体经济发展的“1+X”系列文件，不断加大对科技发展的保障力度，安排专利资助、农业科技创新等各类科技专项资金，及时兑现政策奖励资金，鼓励企业上市，促进企业提高自主创新，科技成果转化能力。

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全年支出 1.27 亿元。围绕发展全域旅游，推动农文旅深度融合发展，支持新时代文明实践站活动，博物馆、图书馆等机构免费向社会开放，融媒体中心建设，促进文化产业发展，进一步完善城市文化体育基础设施。

6、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全年支出 6.78 亿元。主要用于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尊老金、退役士兵安置、残疾人两项补贴和服务体系建设等，积极支持“金保工程”项目，落实就业创业

补助政策，发放职业技能培训补贴、就业见习补贴、创业担保贷款等。

7、卫生健康支出。全年支出 5.67 亿元。全力保障疫情防控工作，开展基层群众疾病普查筛查，完善卫生服务和救助体系建设，按时发放计生家庭奖扶特扶资金、优抚对象医疗救助，推动“院府合作”不断深化，落实基层卫生医疗机构基本药物制度改革，支持省人民医院句容分院和妇保院异地新建。

8、节能环保支出。全年支出 1.21 亿元。支持生态文明建设，积极开展太湖水环境治理，拨付生态补偿资金、环保监测经费等，支持西南片区环境整治工作。

9、城乡社区支出。全年支出 6.57 亿元。市财政不断加强城乡基础设施建设方面的保障力度，支持文明城市建设。

10、农林水支出。全年支出 4.26 亿元。市财政强化对涉农资金的整合力度，加快乡村振兴步伐，加大各项农业项目扶持力度，继续完成高标准农田建设，支持重点水利工程建设和水库除险加固、小型农田水利等项目建设。

11、交通运输支出。全年支出 1.25 亿元。按时拨付交通运输油价补贴，加大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投入，保障农村公路提档升级工程专项资金，更新公交车辆，补贴公交亏损，提升城乡公共交通运输能力，实施公交惠民。

12、扶持经济发展支出。全年商业服务业、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 0.35 亿元。重点支持新技术、新能源产业和服务业发

展,助力中小企业开拓国际市场,促进外贸经济快速稳定增长,提高安全生产保障力度,促进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

13、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全年支出 1.42 亿元。主要是地籍管理、耕地保护、土地利用、矿山治理等自然资源管理类支出以及气象事业保障经费。

14、住房保障支出。全年支出 5.46 亿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的住房公积金,拨付棚户区改造、农村危房改造以及公共租赁住房等各类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支出。

15、债务付息及发行费用支出。全年支出 2.07 亿元。主要是偿还省级转贷债券利息和支付债券发行费用。

16、其他支出。全年其他各类项目支出 0.82 亿元。主要是国防动员、粮油储备、应急管理以及对外援助等支出。

茅山风景区、华阳街道、经济开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0 年茅山风景区管理委员会一般公共预算可用财力为 0.59 亿元,决算支出数为 0.59 亿元。

2020 年华阳街道办事处一般公共预算可用财力为 3.37 亿元,决算支出数为 3.37 亿元。

2020 年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一般公共预算可用财力为 5.57 亿元,决算支出数为 5.57 亿元。

(二) 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期目标为 65 亿元,后经市

人大常委会批准，调整为 104.7 亿元，实际组织入库 104.25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9.57%，比上年增加 9.16%。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3.58 亿元、上年结余结转 12.95 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50.89 亿元，全年政府性基金收入来源总计 171.67 亿元。

2020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为 72.2 亿元，后经市人大常委会批准，调整为 127 亿元，决算完成支出数 127 亿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调出资金 7.6 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33.45 亿元，结余结转下年 3.62 亿元，实现当年收支平衡。

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根据现行财政体制结算，2020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剔除上解、调出和债务还本后，加上上级转移支付、上年结转和新增债券资金等，可支配收入为 130.62 亿元，形成支出 127 亿元，结余结转下年 3.62 亿元。其中：市本级形成支出 87.66 亿元，补助下级支出 39.34 亿元。

市本级政府性基金主要支出情况如下：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9 亿元，主要是拨付省级支持水库移民扶持基金。

2、城乡社区支出 62.3 亿元，主要是支付征地拆迁补偿，被征地农民保险，“双铁”项目，老旧小区改造，文明城市建设等重点项目支出。

3、债务付息及发行费支出 2.49 亿元，主要是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和专项债务发行费用。

4、其他政府性基金支出 22.48 亿元，主要是其他债券支出，抗疫特别国债和体育彩票、福利彩票公益金支出。

茅山风景区、华阳街道、经济开发区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2020 年茅山风景区管理委员会政府性基金收入为 1.7 亿元，决算支出数为 1.7 亿元。

2020 年华阳街道办事处政府性基金收入为 3.82 亿元，决算支出数为 3.82 亿元。

2020 年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为 16.2 亿元，决算支出数为 16.2 亿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决算

2020 年我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为 0.105 亿元，后调整为 16.6 亿元，实际收入为 16.6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主要为尚元城镇并购水务集团形成的股权转让收入。支出预算为 0.105 亿元，后调整为 10.1 亿元，实际支出为 10.1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数的 100%，主要用于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及解决相关国有企业历史遗留问题。

（四）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

2020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为 24.5 亿元，后调整为 23.4 亿元，实际收入为 23.15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8.9%。

2020 年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为 30 亿元，后调整为 30.2 亿元，支出决算为 25.44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84.24%。

（五）纳入预算管理的政府债务

省财政厅下达我市 2020 年政府债务限额为 178.2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64.2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114 亿元。年末我市政府债务余额为 172.13 亿元，比上年增长 38.8%。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60.97 亿元，比上年增长 3.2%；专项债务余额为 111.15 亿元，比上年增长 71.24%。一般债务和专项债务余额均符合政府债务限额管理规定。

2020 年，省级新增我市地方政府转贷债券 64.29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 13.4 亿元，专项债券 50.89 亿元，主要用于支持交通、保障性住房、教育、农林水利建设等项目，有效缓解了我市项目建设资金面临的压力，保障了全市经济建设健康有序发展。

二、2021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一）财政收支预算执行情况

今年以来，全市财政部门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市人大的关心支持下，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深入践行新发展理念，加快推进“一福地四名城”战略部署要求，继续巩固减税降费成果，集中财力保障各项重点、刚性支出，扎实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

保”任务，积极防范化解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风险，为促进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

1、财政收入预算完成情况

经市十六届人大五次会议审议批准，我市 2021 年财政收入预期目标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7.32 亿元，1-6 月份，我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量达到 31.72 亿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55.3%，全省排名第 17 位；税收比重 86.2%，在全省 40 个县（市）中位列第八，分别超过全省、苏南、镇江地区 4.2、1.3 和 6.2 个百分点，努力保持我市财政收入平稳增长目标。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为 89.85 亿元，1-6 月份，我市已缴库政府性基金收入 28.29 亿元，完成年度目标的 31.49%。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为 4.34 亿元。1-6 月份收入 0.04 亿元。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为 19.76 亿元，1-6 月份完成收入 9.2 亿元，占年度目标的 46.6%。

2、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部门征收完成情况

税务部门：1-6 月份，完成收入 27.35 亿元，同比增长 0.9%。

财政部门：1-6 月份，完成收入 4.37 亿元，同比增长 59%。

3、财政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目标为 80.2 亿元，上半年全市共形成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7 亿元，占年初预算的 58.6%，超序时进度 8.6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一是全面保障“三保”

支出。二是盘活存量资金。三是省厅转贷我市债券资金按要求及时拨付。

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为 104.2 亿元。上半年，全市已形成政府性基金支出 53 亿元，占年初预算的 50.86%，主要用于 312 国道快速化改造，村庄土地瘦身，文明城市建设等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为 3.3 亿元。截止 6 月底，暂未形成支出。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为 24.1 亿元，截止 6 月底，形成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1.61 亿元，占年初预算的 48.3%。

2021 年茅山风景区管理委员会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目标为 0.35 亿元，上半年完成 0.25 亿元；支出预算为 0.49 亿元，上半年完成 0.23 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为 4.1 亿元，上半年完成 1.3 亿元；支出预算为 4.1 亿元，上半年完成 1.3 亿元。

2021 年华阳街道办事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目标为 7.5 亿元，上半年完成 4.65 亿元；支出预算为 3.52 亿元，上半年完成 2.14 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为 2 亿元，上半年完成 0.1 亿元；支出预算为 2 亿元，上半年完成 0.1 亿元。

2021 年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目标为 19 亿元，上半年完成 9.74 亿元；支出预算为 4.96 亿元，上半年完成 2.92 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为 2.34 亿元，上半年完成 1.28 亿元；支出预算为 2.34 亿元，上半年完成 1.28 亿元。

4、债务管理情况

今年以来，我市继续加大政府债券申报力度，2021 年 1-6 月份，省厅已转拨我市新增债券资金 8.7 亿元，以及再融资债券 12.32 亿元，目前我市政府债务余额为 187.97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72.09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115.88 亿元。省级新增债券很好地优化了我市政府存量债务结构，有力地保障了我市重点项目建设 and 债务化解压力。

（二）实现财政收支平衡的主要措施

上半年，全市财政运行总体平稳，预算执行情况较好，财政收入顺利实现了“时间过半，收入超半”的工作目标，中央、省和市部署的重大政策、重点工程和民生项目都得到了较好的保障。但也存在一些突出问题：

收入方面，上半年收入增幅为 6.2%，低于全省平均水平，但税占比全省市县排名第 8，收入质量较高。主要原因：一是在疫情期间，实行减税降费政策，让利于企业。二是房地产行业对税收贡献比例有所下降。三是留抵退税扩面，退税额增加。

支出方面，“六稳”、“六保”、债务还本付息等重点支出持续攀升，财政刚性支出保障压力增大，减“收”增“支”之间，我市财政收支矛盾加剧。

为确保实现我市全年财政收入目标任务，优化财政收入质量，进一步提高民生保障水平，保证年度财政收支平衡，下半年，我们将着重开展好五个方面工作：

（一）充分发挥职能作用，确保实现年度收支平衡。一是**收入组织要更有效**，要正确处理好减税降费和收入征管之间的关系，常态化抓好任务分解和常规税源征管，维护好税收收入基本盘。二是**支出结构要更合理**，继续将兜牢兜实“三保”底线放在支出保障中的首要位次，集中财力保障全市重点工程、重大项目见实见效。三是**财政运行要更安全**，坚定不移巩固政府过“紧日子”成效，一般性支出、“三公”经费“只减不增”。严控预算追加事项，用制度建设把支出规模压降下来。

（二）充分发挥引导作用，稳步实施积极财政政策。牢固树立集中财力办大事的理念。一是要**全力服务产业强市**，加大对科技创新、小微企业、绿色发展的金融支持。二是要**统筹引导财政资源**，政银企合作交流，运用财政资金杠杆，破解中小微企业融资困境。三是要**支持优化营商环境**，把减税降费政策及时落实到位，确保市场主体应享尽享，持续深化财政“放管服”改革，为企业了解政策、掌握资讯、获得支持提供“一站式”服务，为推动营商环境转型提供财政支撑。

（三）充分发挥保障作用，不断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始终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持续做好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一是**围绕乡村振兴**，支持老区振兴发展，用好农业保险、农业信贷担保等政策工具，引导社会资本和金融资源投入乡村振兴，支持打造高产高质高效农业亮点。二是**围绕稳就业**，加强各类就业再就业资金统筹，支持实施全民创业

行动计划和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加大企业稳岗支持力度。三是围绕教育质量提升，做好教育经费保障工作，完善全覆盖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政府资助体系，推动省句中异地新建工程建设。四是围绕医疗卫生，落实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基金统收统支工作，设立医共体建设发展引导基金。五是围绕社会保障，支持在合理范围内上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城乡医疗保险财政补贴等民生保障标准，支持做好困难群众救助工作，支持养老护理及救助站建设运营。六是围绕美丽句容建设，加大生态红线区域转移支付，支持长江经济带废弃裸露矿山生态修复工程。发展全域旅游，支持“一山三湖”规划建设，巩固文明城市建设成果，加大老旧小区改造支持力度，保障南沿江城际铁路、宁句城际轨道建设，助力“轨道上的句容”加速发展。

（四）充分发挥支撑作用，有效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一是切实兜牢“三保”底线，切实担负起“三保”主体责任，同时要切实抓好直达机制落实，进一步强化中央直达资金拨付和使用管理。二是打好债务化解攻坚战，强化政府投资项目审批约束和预算执行约束力度，严禁新增隐性债务。积极向上争取并用好债券资金，保障重点续建在建项目资金需求。充分运用好债务监测和综合监管系统，全方位推进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预警以及防控机制建设，全力以赴守住不发生重大风险的底线。

（五）充分发挥改革作用，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体系。一是要深入推进财税体制改革，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

全面落实财权事权改革要求，优化完善现行市镇财政结算体制。**二是要落实国资国企改革任务**，按照《句容市国有企业公司制改革工作方案》，稳妥推进全民所有制企业公司化改造。**三是要持续提升乡镇财政管理水平**，按照“补短板、强基础、抓管理、促规范”工作思路，强化财政管理效能。

各位主任、委员：上半年财政收入顺利实现“双过半”，为完成全年收入任务奠定了良好的基础。我们决心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指导下，遵照《预算法》、《监督法》，严格执行人大通过的年度法定预算，创新工作思路、突出工作重点、强化工作落实、提升工作质量，确保圆满完成各项收支任务，实现全年财政收支平衡，为纵深推进“一福地四名城”建设贡献财政力量。